

反弹之路不平坦 A股强势难改

□本报记者 徐伟平



制图/尹建

经历了9月的缩量整固,10月A股打响翻身仗,股指放量上攻,在突破60日均线后,反弹逐步进入套牢盘密集的“深水区”。上周末央行“双降”为大盘冲关提供契机,“双降”后首个交易日,市场未能大幅走强,尾市伴随着抛盘涌出,一度引发快速跳水。分析人士指出,反弹之路并不平坦,大小盘风格切换、个股显著分化、抛压盘涌出暗示市场将高位震荡,但在资金利率下行与风险偏好上升的支撑下,A股强势基调不改。

大小盘风格切换

中国人民银行10月23日宣布,下调一年期存贷款利率25个基点,下调存款准备金率50个基点,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保持不变。本次“双降”力度超出市场预期,投资者对“双降”后的行情演绎也多了几分期许。本周一股指小幅高开,并未立即展开反弹行情,围绕沪综指3400点小幅震荡,午后伴随着成交额放大,指数震荡走高,最高上探至3457.52点。不过,好景不长,尾盘出现一波快速跳水,指数翻绿,临近收盘指数触底反弹,震荡翻红,收报3429.58点,上涨

0.50%。深成指盘中同样大幅波动,上涨0.73%,收报11687.77点。值得注意的是,10月反弹的领头羊创业板指数出现调整,昨日下跌0.43%,收报2527.48点。主要指数的强弱出现转变。

这种强弱转变在行业板块上更明显。行业板块在经历了此前的普涨后,昨日也出现分化。申万电气设备、汽车、机械设备、国防军工、农林牧渔、非银金融、化工和有色金属指数涨幅超过1%,跑赢大盘。这些板块中传统蓝筹行业占据大多数,而这些蓝筹板块均

与“双降”紧密相关,显示资金精准布局。与之相比,出现下跌的6个行业板块中,申万商业贸易、医药生物和传媒指数跌幅居前,分别下跌0.50%、0.55%和0.72%,传媒、医药则是典型的新兴产业板块。

此前以创业板为代表的成长军团一直是反弹急先锋,市场风格也明显偏向小盘成长股。不过,在“双降”大门开启后,市场风格出现快速切换,大盘蓝筹股开始获得资金关注,昨日迎来补涨行情。部分小盘成长股在连续炒作后出现透支,昨日遭遇资金获利了结。

个股明显分化

“双降”后首个交易日,市场未能大幅走强,一个重要原因在于反弹深入密集“套牢区”后,抛压力量显著放大。这从昨日的资金流向可见一斑。

本周一沪深两市资金净流出447.13亿元,仅次于10月21日的769.34亿元,为9月14日以来次高点。其中,开盘便出现153.69亿元资金净流出,尾盘伴随着指数翻红,净流出规模有所收窄,为10.55亿元。分市场来看,沪市净流出额为185.15亿元,深市净流出额为261.98亿元,其中创业板净流出额为99.76亿元,高于深证主板和中小企业板的净流出额。

从行业来看,28个申万一级行业板块

中,汽车板块实现9466.9万元资金净流入,其余行业板块均遭遇净流出。国防军工、休闲服务和建筑装饰板块的净流出额较小,不足3亿元,分别为7075.22万元、2.58亿元和2.97亿元。与之相比,14个行业板块的净流出额超过10亿元,医药生物、房地产、传媒和计算机板块的净流出规模更是超过30亿元,分别为66.24亿元、52.26亿元、37.93亿元和30.39亿元。

从个股来看,昨日正常交易的2361只股票中,仅有751只股票实现资金净流入,占比为31.81%,其中资金净流入前三的股票为比亚迪、江淮汽车、万向钱潮,均属汽车板块,当日资金净流入额分别为4.60亿元、3.06亿元

和2.76亿元。在出现净流出的1610只股票中,梅雁吉祥、中技控股和东方财富的净流出额居前,均超过6亿元,分别为10.78亿元、6.25亿元和6.00亿元。这三只股票都是前期强势领涨的品种。

在抛压集中涌出后,前期强势品种大幅回落,而新的领涨股借机崛起,涨停潮与跌停潮共现,场内个股分化加剧。昨日有103只股票涨停,从其日K线上看,多数个股此前相对滞涨,盘整时间较长。同时,沪深两市仍有21只股票跌停,较此前显著增加,其中特力A、上海普天、暴风科技等个股曾走出翻倍行情,但昨日出现大力抛盘,股价被封死在跌停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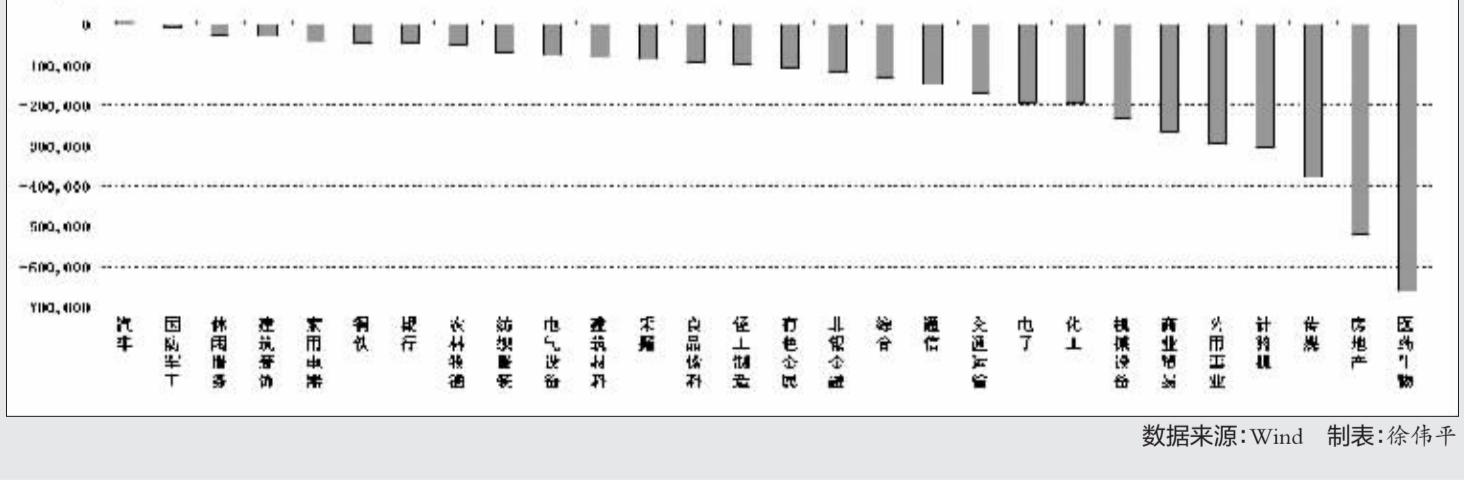
短期料强势震荡

上周压制股指4个月之久的60日均线被突破,反弹行情已经基本确立。不过,大盘刚刚脱离均线密集交汇区,愈往上走,面对的压力越大。分析人士认为,这种压力来源于两方面:一方面,在突破60日均线后,沪综指将直接面对3500点年线位的考验。如果把60日均线称为强弱分水岭,那么年线位则是牛熊分水岭,所积累的套牢筹码较大。另一方面,

分析人士表示,值得注意的是,虽然反弹之路并不平坦,但行情尚未走完,盘中市场的波动幅度会放大,强势的基调不会变。

这主要是由于资金利率下行与风险偏好上升的双支撑。一方面,央行“双降”后,场内流动性充沛,无风险利率下行的趋势不改,在资产配置荒背景下,股市将显著受益流动性外溢影响;另一方面,伴随着场外配资清理基本结束、汇率逐渐稳定,市场中的不确定性因素已经大大减少,投资者的风险偏好正在逐步上升。昨日盘中快速跳水但并未演变成大幅杀跌,折射出资金情绪已经有所恢复。

10月26日各行业板块资金流向(万元)



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司法拍卖项目公告

拍卖公告

受山东省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,定于2015年11月24日15时通过山东法院诉讼资产网拍卖平台(网址:<http://www.zhszw.com>)依法对以下标的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,现公告如下:

1.标的名称:泰安市中院办公楼(涉案房屋)、涉案办公设备、涉案商品一批。其中,房产为泰安市岱宗大街253号院内2号楼,4号楼,9号部分房屋,证号:泰房权证泰字第224060号,建筑总面积4547.71平方米。

2.标的物情况说明:涉案房屋为办公用房,涉案办公设备、涉案商品为办公用品、办公耗材、办公用品、杂项等商品。

3.标的物权属情况:涉案房屋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可以到泰安产权交易中心,山东光彩银星拍卖有限公司(竞买人)持保证金及保证金交纳凭证至任何一家办理竞买登记手续,逾期不予办理。未竞得者7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(不计利息)。

4.标的物瑕疵情况:涉案房屋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5.标的物竞买人资格:竞买人须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、法人及其他组织。

6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7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8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9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10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11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12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13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14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15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16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17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18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19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20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21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22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23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24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25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26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27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28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29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30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31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32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33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34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35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36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37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38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39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40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41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42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43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44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45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46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

47.标的物竞买人竞买须知:竞买人须于2015年11月23日17:00时前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合法、有效的优先购买权相关证明材料,逾期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。